

济宁市教育局

济教职函〔2008〕4号

济宁市教育局 关于评选济宁市职业院校十佳“双师型” 教师的通知

为切实加强我市职业学校教师队伍建设，培养造就一支师德高尚、业务优良、在全市有影响力的骨干专业教师队伍，充分发挥骨干教师的表率 and 示范作用，经研究确定在全市职业院校评选十佳“双师型”教师。

一、评选对象

（一）全市职业院校中，从事教育教学第一线工作的在职在编在岗中青年专业课教师。

（二）参评教师必须具有职业院校中级及以上教师职称，并具有相关专业高级工及以上职业资格；年龄一般不超过45周岁；对有突出贡献者，可适当放宽年龄、职称等要求。

二、评选条件

按照“理念先进、技能精湛、学生喜爱”的评审标准进行评选，具体要求如下：

（一）教书育人，为人师表，师德高尚，深受师生喜爱，

成绩突出。

（二）热爱职业教育事业，坚持“以就业为导向，以服务为宗旨”，积极参与职业教育教学改革实践，教学理念先进，教学实践和教学管理能力强，教育教学成效显著。

（三）有较强的科研能力，承担或参与过市级以上职业教育教学改革项目研究，或在省级以上相关刊物上发表过有较高价值的教育教学学术论文。

（四）具有较强的专业意识和专业规划能力，能根据专业发展和当地经济建设对人才的需求制定相应的专业教学计划；有较高的教学水平和教改能力，获得市级以上教学能手、优质课执教者等荣誉称号，有较强的实践操作能力，在全市相同专业中具有一定的知名度，其本人或所指导的学生在市级及以上各类技能竞赛中曾获得二等奖及以上的奖项。

三、评选办法

本次评选原则上按照 1: 3 的比例确定推荐人选，采用单位推荐、材料审核、调查核实和实践考核相结合的评选办法。

（一）材料审核：根据评审条件和要求，对推荐材料进行审核。

（二）调查核实：包括师德、综合素质、师生评价等情况。

（三）实践考核：课堂教学能力及专业技能操作能力。

四、组织工作

（一）组织申报。推荐采取自我推荐和民主推荐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我市各职业院校要按照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在广泛征求意见，汇总各方面材料的基础上，确定本校正式推荐人选。推荐人选经学校公示后，将申报材料汇总于 2008

年8月12日前报市教育局职成教科。报送材料包括:

1. 《济宁市职业院校十大优秀“双师型”教师申报表》一式五份(见附件2);

2. 被推荐者已出版的专著或公开发表的论文原件(复印件各一式五份);

3. 被推荐者的学历证书、专业技术人员证书、职业资格(技能等级)证书、专业技能获奖证书等有关证书原件(复印件各一式五份)。

(二) 评选机构。本次评选成立由市教育局分管领导任组长、有关科室负责人和专家为成员的济宁市职业院校十佳“双师型”教师评审工作委员会, 下设办公室。联系电话: 2326527、2319215。

(三) 具体评选名额分配(见附件1)。

附件: 1. 《济宁市职业院校十佳“双师型”教师评选候选名额分配表》

2. 《济宁市职业院校十佳“双师型”教师申报表》

济宁市教育局

二〇〇八年八月四日

附件：1

济宁市职业院校十佳“双师型”教师 评选候选名额分配表

单位	人数	单位	人数
市中区	1	曲阜远东职业技术学院	1
任城区	1	兖矿职工大学	1
兖州市	2	济宁农校	1
曲阜市	2	济宁财校	1
泗水县	1	济宁卫校	1
邹城市	2	曲阜中医药学校	1
微山县	1	济宁一职专	1
鱼台县	1	济宁纺织服装学校	1
金乡县	1	济宁生物化工学校	1
嘉祥县	1	济宁建设学校	1
汶上县	1	山推职业中专	1
梁山县	1	山矿职业中专	1
高新区	1	鲁抗职业中专	1
济宁职业技术学院	2	兖矿职业中专	1
山东省贸易职工大学	2	济宁机械职业中专	1
合 计	35		

附件：2

济宁市职业院校十佳“双师型”教师

申报表

工作单位-----

姓 名 -----

申报专业-----

申报时间 -----

济宁市教育局

制表

填 表 说 明

1. 本表采用 A4 纸规格打印。
2. 申请人填写的内容，所在学校负责审核。所填内容必须真实、可靠。
3. 如表格篇幅不够，可另附纸。

一、基本情况

学校：（公章）

申报专业：

姓 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照片
政治面貌		民族		职称		
第一学历			最后学历			
参加工作时间			从事相关专业领域教学时间			
专业技术职务及晋升时间			行政职务及担任时间			
电 话	办公室：手机：					
联系地址、邮编			电子信箱			
何时何地受何奖励						
何时何地获何技术资格、证书						
主要学习培训经历						
起止时间	学校/培训单位			所学专业/培训项目		
相关专业领域主要工作经历						
起止时间	工作单位			所从事专业领域及岗位		

二、教学工作情况

1、主讲课程情况

课程名称	起止时间	本人讲授时数	班级名称	人数

2、指导实习、实验实训情况

课程名称	实验实训时数	班级名称	人数	起止日期

3、教材、论文情况（五年内正式发表的教学研究论文、论著，主编、主审正式出版的高职高专教材

教材、论文名称	出版社、发表期刊	出版发表时间

4、教学研究

（获奖情况）

三、推荐意见

学校对申请人评价 意 见	 负责人(签字) 2008 年 月 日(学校公章)
县市区教育局意见	 2008 年 月 日(公章)
评审委员会意见	 (签字) 2008 年 月 日
济宁市教育局意见	 2008 年 月 日(公章)

主题词：职业 教师 评选 通知

济宁市教育局办公室

2008 年 8 月 4 日印发

共印 60 份